

##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鉴于2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部分激励对象存在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的情况，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分别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共3.1232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1）。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将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流程完成后相应减少，公司拟根据届时实际情况变更注册资本，并根据公司实际运作需要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由于2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部分激励对象存在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的情况，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分别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共3.1232万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1,114,146,844股减少至1,114,115,612.00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1,114,146,844元减少至1,114,115,612.00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

拟根据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导致的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化，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条款。

具体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414.6844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411.5612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1,414.684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11,414.6844 万股，无其他种类 股份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1,411.5612 万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11,411.5612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份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并同步修改其他相应制度的相应条款。

但鉴于公司董事会总体工作安排，公司决定暂不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一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回购注销、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